

苗栗縣泰安鄉公所進用臨時人員報名簡章表

需用單位類別：民政課(殯葬業務)			張貼照片處 身份證影本
依據	依據 112 年度預算計畫辦理		
錄取名額	1 名		
報名日期	112 年 1 月 6 日起（上網方式）索取簡章		
截止日期	112 年 1 月 10 日下午 17 時止 親送本所收發室簽收		
測驗時間	112 年 1 月 11 日上午 09 時 00 分 於本所 2 樓會議室		
測驗成績%	服裝儀態佔 10%、機智問答及對服務事項之瞭解佔 20%、專長履歷工作經驗及能力佔 20%、電腦文書作業及其他支援能力佔 30%、其他佔 20%		
測驗方式	採口試方式辦理，受考人每位時間約為 10-20 分鐘		
最高學歷			
履歷、經歷			
聯絡電話		住址	
工作期限	自 112 年 1 月 12 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。		
報名人簽名			
自我推薦專長服務：			
附註說明一：工作內容簡述：殯葬業務(內勤)及臨時交辦事項。			
附註說明二：1. 題目由主考人員圈訂。 2. 成績達 70 分列入合格名單。3. 首長就合格名單中圈定需要之人選，不受成績先後之限制。			
附註說明三：1. 即日起開始報名。2. 請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1 份。			
編號：		收發室簽收：	
回執單編號：			